高雄市提高校園防疫戒備,補習班課程與兒照中心課後照顧班所有人員要戴口罩上課外,另 2 月 11 日開學日前各級學校暫停營隊、補考與重補修、寒假輔導課等,以避免跨校(班)感染。 依據高雄市政府 1 月 30 日下午 4 時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第一級第三次應變指揮中心會議決議,高雄市政府教育局補充說明學校因應方案,請各校依下列事項辦理: 一、重申教職員工、廠商、家長與志工等進入校園需先量體溫並配戴口罩。 二、再次強調補習班課程與兒照中心課後照顧班,考量通風及學生來源多方之因素,一律戴口罩上課,以避免跨校(班)感染。 三、2 月 11 日前各級學校暫停營隊、補考與重補修、寒假輔導課(含課後照顧、課後留園、學習扶助)。 四、教職員工生中港澳入境後起 14 日內在家休息,避免到校上課上班。 五、疫情中心如有另外規範,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將另行以電子公告系統通知各校,並同步公告於局網(https://www.kh.edu.tw/),請各校密切注意疫情之發展及防疫措施。